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证券代码：600030
债券简称：13 中信 01	债券代码：122259
13 中信 02	122260
15 中信 01	122384
15 中信 02	122385
15 中信 C2	125967
17 中信 01	145696
17 中信 02	145768
17 中信 03	145769
17 中信 C1	145558
17 中信 C2	145559
17 中信 C3	145871
17 中信 C4	145872
17 中信 G3	143416
17 中信 G4	14341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二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协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5 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协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次级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次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信证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或“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海通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合并口径）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 1,457.89 亿元，借款余额人民币 2,374.63 亿元。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借款余额人民币 2,683.79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人民币 309.16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 2016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1.21%。

（二）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合并口径）

1、银行贷款

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银行贷款余额较 2016 年末增加人民币 9.25 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0.63%，主要为短期借款增加。

2、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债券余额较 2016 年末增加人民币 333.83 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22.90%，主要为公司债券和次级债券增加。

3、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不适用）

4、其他借款

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其他借款余额较 2016 年末减少人民币 33.91 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2.33%，主要为以下项目：

1、收益凭证余额增加人民币 163.61 亿元；

2、拆入资金余额增加人民币 54.20 亿元；

3、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减少人民币 251.72 亿元。

（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合计数因四舍五入与公司新增借款总数略有差异。）

上述财务数据除 2016 年末相关数据外均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海通证券受托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

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债权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二、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权代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张海梅、郑云桥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天圆祥泰大厦15层

联系电话：010-88027168

传真：010-88027190

邮政编码：100029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二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4日

